

采购一体机专用纸、闪彩印王油墨、速印纸、版纸等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的委托，就以下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接受合格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简要采购内容：

- 1、项目编号：GZSK-2026-JY-016
- 2、项目名称：采购一体机专用纸、闪彩印王油墨、速印纸、版纸等项目
- 3、项目类别：货物类
- 4、采购人：普宁市第二中学
- 5、项目内容、数量、最高限价及项目完成限期（含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合同履行期限
1	采购一体机专用纸、闪彩印王油墨、速印纸、版纸等项目	1 项	661200.00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交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

6、简要技术要求或采购项目的性质：所投采购内容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性能技术指标的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二、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应具备且符合下列要求：

- 1、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或提供《资格承诺函》，可参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资格承诺函》，可参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声明函，可参考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承诺函，可参考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分支机构、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供取得登记管理机关依法给核准登记或者备案的有效凭证副本，例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若投标人为法人单位的分支机构时，须同时提供所属法人

单位为其出具的《项目投标授权书》及所属法人单位取得登记管理机关依法给核准登记或者备案的有效凭证副本，《项目投标授权书》可参考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可参考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资格声明函，可参考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结束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进行留存。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投标时须提供《企业信用自查承诺函》，可参考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6 年 07 月 02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30~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到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地址普宁市普宁大道北侧大南山路西侧自东向西第 10 幢东起第 5 间二楼（门牌号：普宁大道 1559 即施彩乐涂料服务中心西侧隔壁）。）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300 元。

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如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审查后退回）：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若有授权时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须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分支机构、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供取得登记管理机关依法给核准登记或者备案的有效凭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例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若投标人为法人单位的分支机构时，须同时提供所属法人单位为其出具的《项目投标授权书》及所属法人单位取得登记管理机关依法给核准登记或者备案的有效凭证副本）

四、递交响应文件、磋商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6 年 07 月 13 日 14: 30~15: 00（北京时间）

2、递交截止及磋商时间：2026 年 07 月 13 日 15:00（北京时间）

3、磋商地点：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开标室。

若已购买磋商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项目报价的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2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五、本项目的所有相关公告会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n/>)、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http://gzsuike.com/tenderannouncement/list.aspx>) 上公布, 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之日, 不再另行通知。

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 普宁市第二中学

采购人地址: 广东省普宁市普宁大道多年山路段

采购单位联系人: 郑老师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 0663-2686889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普宁市普宁大道北侧大南山路西侧自东向西第 10 幢东起第 5 间二楼 (门牌号: 普宁大道 1559 即施彩乐涂料服务中心西侧隔壁)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陈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0663-6180668